#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# 106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6年9月29日下午2時0分/本局第一會議室					
主席	鍾副局長禮榮					
出席委員	吳主任秘書嘉昌、施總工程司媺嬍、林副總工程司仁生、洪代理 副總工程司政豐、林科長淼基、湯正工程司德誠(代)、王科長然 興、簡科長聖民、戴主任麗勤、謝主任惠雯、李主任國保、吳主 任獻政、宋主任克芳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5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 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 明)	第1案—政風室: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。 主席裁示: (一)同意備查。 (二)局內已有要求監造單位於審查廠商文件時,需全面檢視後 詳敘理由一次退件,再請廠商補正,以減少雙方文件往返 耗費的時程;另監造單位的承辦人員異動也不應影響文件 審查時程,這部分再請工管科瞭解詳情並請監造單位改善。 (三)「估驗計價共通資訊平台」已開始上線使用,各單位如有 修正需求,請隨時提出,並請資訊室協助辦理。 第2案—政風室:「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」提供申報人 授權下載財產申報服務相關報告。 主席裁示: (一)同意備查。 (二)局內同仁辦理財產申報時俱誠實申報,然部分因繼承取得 之財產易於填報時疏漏不察,建議大家採「網路授權介接 財產資料」方式申報,除可更為便捷的申報財產,亦可避 免漏報。 第3案—政風室:有關本局「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(第一階段) 機廠~愛河橋東引道段未完成施作工程」承包廠商溢領 第四期工程估驗計價款乙案之查處結果及後續因應作 為建議。					

### 主席裁示:

- (一)同意備查。
- (二)本次估驗計價缺失,感謝工管科後續積極審查、釐清,並 多次召開會議討論,本案工程幾近尾聲,請主辦科妥善整 理相關文件資料,並加強管理,瞭解監造單位作業延遲原 因。

第4案—系統工程科:本局105年廉政工作推動執行成效:R11 永久站。

主席裁示:同意備查。

第 5 案—開發路權科: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土地 標售報告案。

## 主席裁示:

- (一)同意備查。
- (二)本案非常感謝主辦科積極辦理,至秘書室吳主任建議事項,請主辦科再為研究討論,如認有修正必要則循程序修改。

### 二、提案討論:

提案 1—政風室:研訂「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07 年度廉政宣導活動實施計畫(草案)」,請審議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提案 2—政風室:研訂「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07 年度社會宣導活動實施計畫(草案)」,請審議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#### 後續執行情形

會議紀錄函發各科室遵照辦理。

承辦人:許玉鈴 職稱:科員 電話:07-337-3729

#### 註:

- 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,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- 2. 本表以2頁為限。